

中 | 华 | 经 | 典 | 名 | 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弘明集

刘立夫 魏建中 胡勇 译注

【上】



NLIC2970899499



中華書局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中华
经典
名著

刘立夫 魏建中 胡勇 译注

弘明集 上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弘明集/刘立夫,魏建中,胡勇译注. —北京:中华书局,2013.4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ISBN 978-7-101-08835-9

I. 弘… II. ①刘…②魏…③胡… III. ①佛教史-中国-古代②《弘明集》-译文③《弘明集》-注释
IV. B94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70975号

-
- 书 名 弘明集(全二册)
译 注 者 刘立夫 魏建中 胡 勇
丛 书 名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责任编辑 王水涣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年4月北京第1版
2013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规 格 开本880×1230毫米 1/32
印张32 $\frac{5}{8}$ 字数620千字
- 印 数 1-8000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08835-9
定 价 72.00元
-

前 言

《弘明集》是中国佛教史上第一部护法弘教的文献汇编，作者系南朝梁武帝时期的僧祐。此书的编撰，意在回应当时社会上各种怀疑、讥讽、批评甚至废毁佛教的言行和思想，释疑解难，弘扬佛教，正如僧祐在序文中所说：“夫道以人弘，教以文明，弘道明教，故谓之《弘明集》。”

今本《弘明集》共14卷，约14万字，收录了自东汉至南朝齐、梁时代五百年间教内外人士护法御侮、弘道明教及其与之相关的论文、书信、诏令、奏表、檄魔等各类文论共186篇，其中东汉2篇，东晋47篇，刘宋39篇，南齐15篇，姚秦10篇，梁朝73篇，从不同的角度反映了此一时期佛教的基本教义、传播状况以及佛教与儒家、道教等本土思潮的相互关系。涉及作者共123人，其中僧人19人，其余多为王公大臣和文人士。由于作者多为帝王重臣、社会精英和高僧大德，《弘明集》不仅汇集了早期中国佛教史的一批珍贵文献，也无意中保存了一些重要的社会名流之作。正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所云：“然六代遗编，流传最古，梁以前名流著作，今无专集行世者，颇赖以存。”因此，《弘明集》就不仅仅具有为佛教辩护的意义，在哲学、宗教学、文学、史学等方面同样具有极高的文献价值。

在阅读本书之前，有必要介绍《弘明集》产生的时代背景及其主要思想内容。

佛教约在两汉之际传入中国。据载,佛教传入中国有两种典型的说法。一说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前2),博士弟子景庐受大月支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经》。一说东汉明帝永平年间(58—75),皇帝夜梦神人,身有日光,飞入殿前,帝意欣然,甚悦之。明日问群臣,解梦之臣奏曰:此神即是天竺之佛陀也。帝乃遣使者张骞、羽林郎中秦景、博士弟子王遵等人发西域,抄回《四十二章经》,藏于皇家图书馆之兰台石室,并兴建佛寺,于是佛道兴焉。无论哪一种说法,都表明佛教是一种和平的宗教,是中国皇帝“请进来”的。然而,这绝不意味着佛教在中国总是一帆风顺,没有任何阻力和挫折。实际上,佛教在中国的传播和发展决不是风平浪静的,怀疑、批评、讥讽甚至暴力打击时有所闻。因此,佛教必须作出适应性的调整,通过教理、教规上的改造和学理上的辩论等办法来应付这种局面。这种状况在佛教中国化的历史进程中一直存在,而以佛教在中土最初传播和发展的五百年间尤为突出。

佛教传入时,中国已经是一个政治、经济和文化高度发达的封建国家。中国自秦代起,就建立起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大帝国。汉代的中國已形成高度发达的物质与精神文明,处于当时世界文明的前列地位。中国的学术思想经过了春秋、战国时期的“百家争鸣”,已经形成了比较定型的文化形态。到西汉中期,汉武帝实行“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文化政策,融儒、法、阴阳五行、黄老刑名之学说于一体,建立名为“儒术”的经学统治。这是政治上的大一统在意识形态中的体现。从此,儒家学说始终保持了它的官方哲学地位,成为中国传统政治、伦理的主导形态。儒学重视人伦日用、关注现实,这一传统成为抵制本土宗教发达的重大力量,同时也对外来的宗教具有强大的免疫力和制约力。

在佛教传入以前,中国还没有发展出定型的本土化宗教。秦汉以前,流行的是祖先崇拜、先王崇拜、神仙方术、鬼神观念、卜筮星占等较为原始的多神信仰。直到东汉顺帝(126—144在位)时,才由道家思想、

神仙方术、阴阳五行、民间巫术等多种因素相结合,发展出早期的道教。佛教的传入,对道教的发展有很大的刺激和启发作用。佛道两教在中国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并行发展的,但是,以本土宗教自居的道教对外来的佛教有着本能的拒斥意识。

佛教初传中国的时候,影响极为微弱,史书上只能见到零星的记载。汉代谶纬迷信盛行,社会上充斥着大量的迷信方术,佛教便与“黄老”一类的神仙方术混合在一起,人们误以为它就是“斋戒祭祀”之类的方术。当时来华的西域高僧安世高和支娄迦谶等人,也有意将佛教的“禅法”介绍进来,并突出神秘的“禅观”,与道家神仙说教合拍。东汉末年潜居交趾(治所在今广西梧州)修道的牟子作《理惑论》,向人们介绍佛时说:“佛者,谥号也,犹名三皇神、五帝圣也。佛乃道德之元祖,神明之宗绪。佛之言觉也。恍惚变化,分身散体,或存或亡,能小能大,能圆能方,能老能少,能隐能彰,蹈火不烧,履刃不伤,在污不染,在祸无殃,欲行则飞,坐则扬光,故号为佛也。”(《弘明集》卷一《牟子理惑论》)将佛陀类比为儒家的道德圣人和道家的神仙,反映了当时人们对佛教的一知半解。

佛教在中土产生较大影响是从东晋十六国开始的。西晋灭亡后,以司马睿为首的皇室和门阀士族南渡长江,在江南建立了偏安一隅的东晋王朝,北部中国则陷于十六国的纷乱之中,社会的苦难加快了佛教的传播和发展。当时南北两地的佛教发展都很快,佛教领袖则受到尊崇。在北方,统治者因系胡人出身,感到名位不正,企图借助佛这一“戎神”来加强统治力量。如后赵石勒、石虎父子信任神僧佛图澄,佛教几乎成了后赵的精神支柱。前秦苻坚曾征集道安等名僧数千人于长安,大弘佛法。后秦姚兴儒佛并重,迎鸠摩罗什到长安,一时名僧辈出,其州郡事佛者,十室而九。在南方,东晋的世家大族多支持佛教,其中的王导、王敦、庾亮、谢安、谢石、郗超、谢琨、桓彝、周嵩、王恭等,都与名僧密切交往。王导之子王洽,其孙王珣、王珉、王谧,以及著名文人如许

珣、戴逵、王羲之、顾恺之、谢灵运、孙绰等，都曾向当时高僧问学或执弟子礼。东晋以后，在约一个半世纪的时间里，南方经历了宋、齐、梁、陈四代，史称“南朝”；北方则有北魏、东魏、西魏、北齐、北周等数朝相继，史称“北朝”。佛教在南北朝时期继续获得上层统治集团的支持而迅速发展壮大起来。当时的统治者之所以支持佛教的发展，是他们认识到佛教可以弥补世俗政治的不足。南朝宋文帝统治集团曾对此进行过讨论。大臣范泰、谢灵运常说：“六典经文，本在济俗为治耳。必求性灵真奥，岂得不以佛经为指南耶！”宋文帝同意说：“若使率土之滨，皆纯此化，则吾坐致太平，夫复何事！”大臣何尚之补充说，佛教可以隐恶扬善，国家只要有十分之一的人信佛，就可以带动天下的人心向善，皇帝便可以“坐享太平”了（《弘明集》卷十一《答宋文皇帝赞扬佛教事》）。这种评价虽然有些夸张，但佛教在当时的正面作用还是不可低估的。

然而，伴随着佛教的迅速发展，一个前所未有的社会新阶层，即僧侣阶层在中土崛起，佛教的社会负面作用也日益凸现出来。西晋以前，佛教基本上是由自由传播，政府不加多少限制，汉人出家的极少。东晋十六国以来，政府自觉地支持佛教的发展，给予出家人诸如免税、免役等便利和特权，汉人沙门迅速猥杂膨胀起来。据唐法琳《辩正论》卷三载，东晋一百余年，建寺达一千七百多所，宋、齐、梁、陈四代有增无减。北方更甚。据《魏书·释老志》记载，北魏承明元年（476）全国有寺庙六千多所，僧尼七万多人，至延昌二年（513）寺数增加到一万二千多所，到兴和二年（540）寺庙发展到三万所，僧尼二百多万人。即在不到半个世纪的时间里，寺庙增加了三倍多，僧尼增加了近三十倍。佛教将佛、法、僧看成“三宝”，而寺庙和僧人则是佛教兴衰的一大标志。但寺院要维持正常运转，就要接受施舍捐赠、经营土地以至商业、高利贷等，于是便形成了寺院经济。寺院的僧众奉释迦牟尼为最高教主，以“释”为姓，自称“方外”、“释子”，离弃父母家室，标榜“不敬王者”，却又必须依靠人间的“烟火”才能生存。值得指出的是，当时那么多人出家，并非人人都信仰

佛教，民众多是为逃避封建压迫和剥削才遁入空门的，这就造成了沙门的泛滥成灾。如后赵时，“中州胡晋，略皆奉佛”，“澄（佛图澄）道化既行，民多奉佛，皆营造寺庙，相竞出家。真伪混淆，多生愆过”（《高僧传》卷九《佛图澄传》）。东晋义熙年间，江左有袁、何二贤依傍韩非《五蠹》篇，喻沙门为“五横”之一，认为沙门既然高尚其志，当德行卓然，为物轨则，不能营求无息，与民争利；沙门的行为已经“无益于时政，有损于治道”了，应该废除之（《弘明集》卷六《释驳论》）。

这样，中国封建社会便形成了一系列新矛盾——朝廷与教团、名教与佛法、世俗地主与僧侣地主、僧侣与农民之间的矛盾。从东晋十六国以后，伴随着佛教的发展，这些矛盾也就日益暴露、激化了。北方统治者崇尚武力，当他们看到出家人口与日俱增，严重地影响了封建国家的劳动力和赋税收入，出现社会危机和政治危机的时候，就有可能采取极端措施，拆除寺庙，驱赶甚至杀戮沙门，迫使其还俗。北朝的两次佛教“法难”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发生的。在南方，统治者则比较理智，力图将寺庙、教徒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并通过学术思想上的自由辩论来沟通和解决佛教与社会各方面的矛盾。

佛教毕竟是外来的宗教，它的教义、仪轨、制度多不符合中国固有的文化传统，特别是与占统治地位的儒家政治伦理和思维方式颇多隔阂。且不说沙门、沙弥尼之类的戒律在中土亘古未有，而落发辞家、行乞和居更为中土社会所不容，与儒家的孝亲观念极为不符。儒家政治伦理强调忠孝两大德行，而佛教沙门的辞亲出家、不敬王者、不尊俗礼被视为佛教最大的“不忠不孝”。佛教相信“业力”轮回、因果报应，相信精神不灭，这种教义对中国人来说也有些惊世骇俗。所有这些问题在佛教传入之初就被注意到了，随着佛教的发展，特别是到了东晋十六国以后，佛教已成为一大社会问题，这些潜在的因素就日益显露出来。这些问题在魏晋南北朝特别是在政治环境相对宽松、学术思想相对自由的南方王朝曾引起了一次又一次的讨论和争辩，三教之间掀起了多次

争论的高潮。

需要提及的是，道教在魏晋南北朝时期也不断发展壮大，成为佛教的竞争对手。道教无论在教义、教规、经典、组织制度上都与佛教差别甚大，二教为争夺宗教利益和生存空间进行了长期的斗争。早在东汉时期，就有老子西入夷狄为浮屠的传说，继而增益为老子西游成佛，化佛陀为其弟子的故事，后来演变成《老子化胡经》。《老子化胡经》在南北朝时期一直比较流行，佛道之间为此曾展开了激烈的“夷夏之辨”。道教在与佛教的斗争中，极力拉拢儒家，而佛教也针锋相对，尽力调和儒佛矛盾，对道教的弱点和隐私尽力揭露，儒、佛、道三教的矛盾和斗争也变得复杂起来。

南朝梁代，扬州建初寺沙门僧祐从“弘道明教”的角度，将五百余年来佛教同中国文化的碰撞、冲突和交融的历史以文献汇编的形式记录下来，这就是今天我们所看到的《弘明集》。作为中国佛教史上第一部护法著作，《弘明集》比较集中地反映了汉代以来特别是东晋至南北朝时期的佛教信徒，包括出家的沙门和在家的居士，同固守儒家文化传统和封建国家政治经济利益的封建士大夫、坚持本土宗教信仰的道教信徒以及社会上的各种对佛教怀有歧视和敌对情绪的人们的论争、辩驳和斗争的历史状况，也从不同的侧面反映了此一时期佛教的基本教义、发展水平、流播状况，从而比较全面地再现了佛教在中土最初五百年的沧桑历程。

就《弘明集》的思想内容而言，僧祐在《后序》中曾提出“六疑”，即《弘明集》是围绕六大问题而展开的。这六大问题是：“一疑经说迂诞，大而无征；二疑人死神灭，无有三世；三疑莫见真佛，无益国治；四疑古无法教，近出汉世；五疑教在戎方，化非华俗；六疑汉魏法微，晋代始盛。”用现在的话来说，“六疑”的大意是这样的：第一疑是世人怀疑佛经上讲的道理过于神奇荒诞，没法用事实验证。这里是指古代印度与中国传统世界观和思维方式的差异。第二疑是世人怀疑神灵不灭和三世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n>)

文档名称：《弘明集 上》刘立夫，魏建中，胡勇译注.pdf

请登录 <https://shgis.cn/post/1723.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